证券代码：300065　　证券简称：海兰信　　公告编号：2018-119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员工发出
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现就本次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倡议书发出后，公司员工积极响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万秋先生的倡议，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表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经公司自行统计，自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中共有 53 名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股票 1,60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增持均价为 11.05 元/股，增持总金额为 17,745,545.69 元。

公司员工（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持公司股票资金来源为员工自有资金。员工在倡议增持期间购买股票以员工自愿为原则，购买的股票所有权和表决权归购买员工所有；

员工基于个人原因决定是否向公司登记并参与本次控股股东兜底的持股计划，因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员工人数较多，且增持的数量及价格信息由员工自主申报，统计可能存在一定的误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购买公司股票行为和后续股票的卖出行为均属于员工个人意愿，公司员工未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任何长期持有承诺；

增持公司股票的员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万秋先生不构成一致行动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公司 10 月份须发布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定期报告前三十日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人员的配偶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上述增持人员中，不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有增持情况，公司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